

关于《东莞市樟木头镇珠光桥升级改造工程》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工作公示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号）和《广东省发展改革委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有关精神，东莞市樟木头镇工程建设中心现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华灏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开展关于东莞市樟木头镇珠光桥升级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工作。现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目前石马河流域综合整治工程已开展设计工作，石马河干流现状约三十余座桥梁不满足防洪设计要求，阻水严重，需与河道同步改造。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东府办会函〔2017〕97号）关于《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石马河干流阻水桥梁改造实施计划有关事宜的通知》要求，樟木头镇共有六座桥列入范围内，其中两座大桥和四座中桥，本次针对珠光桥改扩建进行研究。鉴于现状珠光桥阻水严重，不满足防洪要求，本次对其进行除旧桥新建新桥。现状珠光桥为车行桥，双向两车道+两侧非机动车道，两边设3.0m人行道，桥宽21m，桥梁为6跨16m预制小箱梁，全长96m。根据总体规划，珠光桥拆除旧桥重建。

2、建设规模及内容

珠光桥起点位于笔架山路与石马河交叉处西侧，道路沿线改造长度全长440米，桥梁部分长96米，双向6车道，两侧各4.5米的非机动车道及人行道，桥面全宽31.5米。

3、投资估算

工程总估算造价为 7416.78 万元；其中建安费为 6648.55 万元。

项目名称	价值（万元）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6648.55
第二部分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15.06
第三部分 预备费	353.18
投资估算总金额	7416.78

4、工期安排

根据本项目的工程特点和施工条件，本着保证施工质量和提高效益的原则，合理安排工程施工计划。

- (1) 前期工作 2025 年 5 月份完成；
- (2) 勘察设计招标 2025 年 6 月份完成；
- (3) 初步设计 2025 年 7 月完成；
- (4) 施工图设计 2024 年 8 月完成；
- (5) 施工和监理的招、投标及施工前准备工作 2025 年 9 月底完成；
- (6) 施工期 2025 年 10 月至 2027 年 3 月底，建设工期为 18 个月。

二、目的意义

为了保证收集意见和建议的广泛性，同时使得本项目建设的相关利益群体都能够了解本项目的各方面情况。

三、初步设想

随着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各种利益格局的调整，深层次的社会矛盾进一步显现，有些矛盾纠纷已成为影响社会稳定、制约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近几

年发生的多起恶性群体事件更是引起了国家、各级地方政府和企事业单位的高度重视。所以从源头化解矛盾纠纷，才是建设和谐社会的基础。

四、项目可能存在的影响社会稳定的风险概述

项目各项用地手续办理的合法合规性，项目建设对周边经济和社会环境的影响等因素。

五、预防或减轻社会稳定风险的对策措施要点

建议项目实施主体单位严格按照审批流程，开展相关用地手续办理工作；制定好相关工作章程，对相关工作人员做好培训工作，配备充足的工作人员，做好群众的宣传疏导工作；加强对拟征地块及周边环境的调查和保护，避免因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等。

六、征求群众意见建议的反馈渠道、方式及期限

1. 征求群众意见建议的反馈渠道

联系人：陈伊峰 联系电话：15323536888

邮 箱：huahaogw@163.com

2. 征求群众意见建议的反馈方式

群众可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取得联系，发表对该项目东莞市樟木头镇珠光桥升级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方面的意见及建议，以及其他相关诉求。

3. 征求群众意见建议的反馈期限可自公示之日起十日内。

委托单位：东莞市樟木头镇工程建设中心

受托单位：华灏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5 月 13 日

附图 1：项目范围图

